

中共河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

冀融办发〔2019〕31号

中共河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征集2019年河北省军民融合地方标准 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《关于征集2019年河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通知》（冀市监函〔2019〕127号）要求，结合我省军工标准化工作的实际，我办在全省军工系统征集2019年河北省军民融合地方标准项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落实《关于推进军民融合标准化工作指导意见》，重点考虑军民标准通用化项目，军用装备和设施采用先进适用的民用

标准,先进适用的军用标准转化为民用标准等项目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(一)组织申报。按照《通知》要求,我办为全省军民融合地方标准的提出单位,统一组织全省军民融合地方标准项目的征集工作。各标准起草单位应对拟制定军民融合地方标准项目的必要性、可行性进行认真科学的评估、论证。在申报前可通过有关网站进行查询,如“标准图书馆”网站(<http://www.bzsb.info>),避免与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我省地方标准重复。

(二)标准初审。标准起草单位按要求认真填报《河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》(附件1),标准第一起草单位盖章后,于2019年5月31日前报我办进行初审,同时将任务书的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采用国际标准、国外先进标准或重大技术推广的项目要明确说明,可优先考虑立项。

我办在收到起草单位报送的计划任务书后,从标准制修订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和急需程度,起草单位和起草人的业务能力,以及避免与现行有效标准重复等方面进行初审,初审通过后,在项目任务书上填写审查意见并盖章。

(三)申报立项。对初审通过的标准化项目,由标准起草单位于2019年6月30日前通过网络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报送《河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》,不再受理纸质申报材料

料（省委、省政府文件有特殊要求的除外），网上申报方法按《河北省地方标准申报操作说明》（附件2）进行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自发文之日起即可开始申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泽欣

联系电话：0311-88623699；13011580661

电子邮箱：swrbjcc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建设南大街57号省委军民融合办（050011）

附件：1. 河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任务书

2. 河北省地方标准申报操作说明

中共河北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4月2日

办公室



中共河北省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4月2日印

(共印6份)

